

臺灣嘉義地方法院調解筆錄

114年度嘉小調字第1365號

聲 請 人 國泰世紀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法定代理人 陳萬祥

代 理 人 蔡佩蓉

相 對 人 黃和財

日盛營造股份有限公司

上 一 人 之

法定代理人 陳燦堂

代 理 人 丁勇廷

上列當事人間114年度嘉小調字第1365號侵權行為損害賠償(交通)事件於中華民國114年11月25日下午3時53分在本院嘉義簡易庭民事調解處調解成立茲記其大要如下：

出席職員：

法 官 羅紫庭

書 記 官 江柏翰

通 譯 池冠儒

調解委員 朱燕文

劉興錫

盧文堂

侯錦英

到庭調解關係人：

01 聲請人代理人 蔡佩蓉
02 相 對 人 黃和財
03 相對人代理人 丁勇廷

04 調解成立內容：

- 05 一、相對人願於民國114年12月5日前連帶給付聲請人新臺幣45,0
06 00元整。
07 二、聲請人其餘請求拋棄。
08 三、聲請費用各自負擔。

09 調解筆錄當庭給閱並朗讀兩造均承認無異簽名蓋章於後

10 聲請人代理人 蔡佩蓉
11 相 對 人 黃和財
12 相對人代理人 丁勇廷
13 調 解 委 員 朱燕文
14 劉興錫
15 盧文堂
16 侯錦英

17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1 月 25 日

18 臺灣嘉義地方法院嘉義簡易庭

19 書記官 江柏翰

20 法 官 羅紫庭

21 以上為正本係照原本作成。

22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11 月 25 日

23 書記官 江柏翰